

附件2

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(2025年度)

项目名称		2023年自治区稳增长综合奖补资金							
主管部门		盐池县工业和信息化商务局		实施单位	盐池县工业和信息化商务局		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		
	年度资金总额:		150	150	10	100%	10		
	其中:当年财政拨款		150	150	—	100%	—		
	上年结转资金				—		—		
	其他资金				—		—		
年度 总体 目标	预期目标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	
	通过支持2023年对全县工业经济运行作出突出贡献的企业,不断提高企业提产扩能的积极性和主动性。			享受奖补资金的10家企业2024年合计增加产值52亿元,助推企业高质量发展。					
绩效 指标	一级 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 (A)	全年实际值 (B)	分值	得分	得分计算方法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	产出 指标 (40 分)	数量指标 (10分)	2023年自治区稳增长综合奖补企业个数	10个	10个	10	10	完成值达到指标值,记满分;未达到指标值,按B/A或A/B×该指标分值记分。	
		质量指标 (10分)	资金分配、企业申请等程序符合相关要求	符合	符合	10	10	1.若为定性指标,则根据“三档”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-80%(含)、80-50%(含)、50-0%来记分。	
		时效指标 (10分)	资金拨付时限	2025年	已完成	10	10	2.若为定量指标,完成值达到指标值,记满分;未达到指标值,按B/A或A/B×该指标分值记分。	
		成本指标 (10分)	2023年自治区稳增长综合奖补资金	150万元	150万元	10	10		
	效益 指标 (40 分)	经济效益 指标(20 分)	带动工业经济稳步发展	长期	长期	20	20	1.若为定性指标,则根据“三档”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-80%(含)、80-50%(含)、50-0%来记分。	
		社会效益 指标(10 分)	鼓励企业扩规增效	持续	持续	10	10	2.若为定量指标,完成值达到指标值,记满分;未达到指标值,按B/A或A/B×该指标分值记分。	
		可持续 影响指标 (10分)	对企业发展形成长效激励,带动产业持续升级效果明显	明显	明显	10	10		
	满意 度指 标 (10 分)	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(10 分)	服务企业满意程度	≥95%	95%	10	10	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。	
	总 分						100	100	

注:1.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。

2.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:达成预期指标、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、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: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-80%(含)、80-50%(含)、50-0%合理确定分值。

3.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(即指标值为≥**),则得分计算方法:全年实际值(B)/年度指标值(A)×该指标分值;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(即指标值为≤**),则得分计算方法:年度指标值(A)/全年实际值(B)×该指标分值。

4.请在“未完成原因分析”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、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。

5.总分=绩效指标90分+资金执行情况10分,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。